

110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關務人員、身心障礙人員考試及
110年國軍上校以上軍官轉任公務人員考試試題

考試別：關務人員考試
等別：三等考試
類科：關稅法務
科目：民事訴訟法與強制執行法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某日甲行經「如意大樓」，因該大樓外牆壁磚年久失修，當日又因強風而導致壁磚脫落，致甲被脫落之壁磚砸傷多處。甲遂以「如意大廈住戶管理委員會」（下稱「如意管委會」）為被告，請求損害賠償新臺幣（下同）120萬元。「如意管委會」於第一審準備程序時，對「如意大樓」之起造人「大上營造」進行訴訟告知。第一審判決甲全部勝訴，「如意管委會」上訴至第二審，第二審為上訴無理由（下稱前審）判決確定。嗣後，「如意管委會」對「大上營造」請求損害賠償200萬元（下稱後審）。試問，前審之訴訟告知，對後審之效力為何？（25分）
- 二、甲在乙所開設之人力仲介公司工作已三年多，今甲陳稱自己被無故解聘，訴請乙給付其資遣費新臺幣（下同）60萬元，乙則反訴主張甲違反競業禁止原則，且私自帶走客戶資料，依約應給付乙違約金180萬元。試問：如原告甲於第一審獲全部敗訴判決、反訴原告乙於第一審獲全部勝訴判決，則兩造得否合意不經第二審程序而直接上訴第三審？（25分）
- 三、甲於民國（下同）109年1月3日向管轄法院起訴主張被告乙於106年3月20日向伊借款新臺幣（下同）200萬元，約定借款期限2年屆至卻未還款等語，經多次審理後，於110年3月16日行最後言詞辯論期日。如乙於108年5月20日曾向甲發函以乙對甲另筆貨款債權200萬元行使抵銷權，就此，卻遲至最後言詞辯論期日始主張之，法院乃以乙遲延主張之，已罹失權，故不予審酌，而判決乙敗訴確定。於甲持此確定判決聲請對乙之財產強制執行時，如乙提起債務人異議之訴，主張乙對甲有該筆200萬元之貨款債權，應得主張抵銷並提起該訴訟，乙之主張是否有理？（25分）
- 四、普通債權人甲聲請就債務人乙所有之A屋強制執行，因有拍賣無實益情形，執行法院乃依甲指定之價額拍賣，然未拍定，甲亦不承受，嗣於公告應買程序中，抵押權人丙提出執行名義聲請執行A屋，並主張應停止公告應買程序，其主張是否有理？（25分）